

东亚前海证券祥瑞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4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对东亚前海证券祥瑞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简称“集合计划”）出具资产管理计划备案证明（产品编码：SJX745），产品备案信息请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查阅。接受备案不代表基金业协会对产品的合规性、投资价值及投资风险做出保证和判断。投资者应当自行识别产品投资风险并承担投资行为可能出现的损失。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托管人已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资产管理计划财务会计报告中的财务数据。

托管人认为复核内容中的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书中的金额单位除特指外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起止时间：2023年10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一、集合计划简介

(一) 基本资料

名称：东亚前海证券祥瑞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类型： 固定收益类

成立日：2020年4月1日

成立规模：13,000,200.00 份

(二) 管理人

名称：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湾一路399号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7办公楼

801

法定代表人：李继昌

办公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湾一路399号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7办公楼

801

联系电话：021-38175750

信息披露人：李军伟

(三) 托管人

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胡升荣

联系电话：021-66069163

信息披露人：赵瑾

二、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业绩表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1.1284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6%。

（二）投资经理简介

林洁先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金融风险管理师（FRM），9年资产管理从业经验。曾任上海银行总行资产管理部产品管理岗，联储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助理和集中交易室经理，国盛资管固定收益宏观策略研究员。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四季度国内宏观经济数据有所回落，官方制造业 PMI 逐月下行且连续 3 个月低于 50 荣枯线。在高速度换挡到高质量的发展道路上，新的经济支柱尚未形成，但旧的支柱产业房地产却仍在快速退坡。针对时下主要挑战，12月召开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下来“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经济工作大基调。会议要求财政“适度加力”，四季度增发1万亿国债，12月央行净投放3500亿PSL，财政的动作确实看出了改变。货币政策的定调变化不大，宽松的货币环境大概率延续，降准降息都有空间。展望2024年，中国经济的三驾马车中仍有看点，出口和固定资产投资较2023年有望显著改善，消费则因2023年的高基数有可能表现偏乏力。结合全球经济格局，美联储货币政策转向叠加全球制造业周期触底回升，2024年中国经济表现还是值得期待的，但内在的结构性问题仍需要直面和化解。

债市方面，四季度债市先弱后强，10月与11月都发生了短暂的资金面危机，1年期国股行同业存单利率开始超越MLF利率，叠加央行重提“防空转”，令市场开始担忧货币政策是否会转向，资金面的扰动导致了国债利率的持续走高。但是进入12月，资金市场开始稳定，政治局会议与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下来宽松基调，市场转向交易降准降息，存单利率与国债利率快速下行。信用债方面，受到“资产荒”影响，4季度信用债表现好于利率，特别是受益于“一揽子化债”利好的城投板块可谓是一路下行，几乎无视国债利率的调整。对于后市，我们认为当前的无风险利率以及信用利差都已是历史最低水平，虽然未来央行降息仍有较大概率，但市场的进取空间已经没有什么历史点位可以参照，投机型的交易盘出手也将更加谨慎，步步为营，债市利率下行的速度和空间有但难以估量，整体波动率会减小。风险方面，在经济压力仍大，内生问题未解决的背景下，市场利率大幅上行的概率很小。信用风

险来看，“一揽子化债”仍在政府的主导下持续推进，给到的金融资源也非常充足，城投债券违约风险在持续缓解。未来短期内，整体市场可能陷入低风险低波动低收益的窄幅震荡行情，直至政策给出下一个明确信号。

产品运作方面，因产品开放频率较高，投资策略上维持了较高的买入返售资产和现金的比例，从而保障产品流动性安全，四季度整体来看信用债仓位不高，产品单季净值增长率（年化）超 2.6%。未来产品运作上，仍保持较高的买入返售资产比例，严格控制资产组合的久期敞口，力争维护净值稳定。除应对流动性需求外尽可能规避加杠杆，争取维护产品净值走势稳健，防范极端行情下的大幅回撤。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一）投资表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1.1284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6%。

四、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期末集合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值（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股票		
2	基金	8,246,258.74	15.71%
3	债券	2,082,660.82	3.97%
4	其中：央票		
5	国债		
6	政策性金融债		
7	金融债（商业银行次级债、商业银行普通债券、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其他金融债券）		
8	企业债		

9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	可转债		
11	银行间中期票据		
12	同业存单		
13	私募债	2,082,660.82	3.97%
14	地方政府债		
15	权证		
16	资产支持证券		
17	理财产品投资		
18	货币市场工具（票据、CD）		
19	现金（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252,357.09	0.48%
20	银行定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		
21	其他资产（交易保证金、应收利息、应收证券清算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申购款、买入返售证券等）	41,923,628.62	79.85%
22	其中：买入返售证券	31,118,509.73	59.27%
23	资产合计	52,504,905.27	100.00%

注：1、“其它资产”包括“交易保证金”、“应收利息”、“应收证券清算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申购款”“买入返售证券”、“应收股利”等项目；

2、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资产总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二）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资管计划无股票持仓。

（三）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张）	证券市值（元）	市值占资产净值比例（%）
194554	22 聚鑫债	20,000.00	2,082,660.82	3.97

(四) 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基金投资明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数量(份)	基金市值(元)	市值占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511360	短融ETF	46,000.00	5,000,200.00	9.53	否
008746	财通多利纯债债券A	2,746,680.35	3,045,519.17	5.81	否
006627	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C	179,856.12	200,539.57	0.38	否

(五) 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期初总份额	本期参与份额	本期退出份额	期末总份额
26,446,268.27	75,541,607.91	55,509,175.10	46,478,701.08

五、资产管理计划财务会计报告

(一) 集合计划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			负 债:		
货币资金	241,442.61	1,011,352.85	短期借款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10,914.48	13,643.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224.24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应收清算款	10,805,118.89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45,683.49	38,757.56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付托管费	1,827.36	1,550.29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应付投资顾问费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118,509.73	13,828,479.74	应交税费	609.90	1,134.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付清算款	0.00	998,406.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28,919.56	8,260,890.13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应付利息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利润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负债	8,296.45	8,380.2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负债合计	56,417.20	1,048,228.63
其他资产	0.00	0.00		净资产：		
				实收资金	46,478,701.08	20,115,599.07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5,969,786.99	1,950,762.33
				净资产合计	52,448,488.07	22,066,361.40
资产总计	52,504,905.27	23,114,590.0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2,504,905.27	23,114,590.03

(二) 集合计划利润表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一、营业总收入	292,013.22	190,400.02
2	利息收入	228,423.83	142,268.00
3	投资收益 (损失以“-”填列)	26,571.13	-34,372.75
4	其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0.00	0.00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 “-”填列)	37,018.26	82,504.77
6	汇兑损益 (损失以“-”填列)	0.00	0.00
7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8	二、营业总支出	49,656.05	38,070.74
9	管理人报酬	45,683.49	34,134.78
10	其中: 暂估管理人报酬	0.00	0.00
11	托管费	1,827.36	1,365.38
12	销售服务费	0.00	0.00
13	投资顾问费	0.00	0.00
14	利息支出	0.00	432.65
15	信用减值损失	0.00	0.00
16	税金及附加	129.36	121.29
17	其他费用	2,015.84	2,016.64
18	三、利润总额	242,357.17	152,329.28
19	减: 所得税费用	-	-
2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 填列)	242,357.17	152,329.28
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2,357.17	152,329.28

注：1、集合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估值数据以及按照下述公式进行计算的结果，自动在自然季后首月的第3个工作日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

管理人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2、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估值数据以及按照下述公式进行计算的结果，自动在自然季后首月的第3个工作日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

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3、管理人根据当个业绩报酬核算期的委托人每笔份额实际年化收益率（R）情况，分段计提业绩报酬（H），委托人所持份额以认（申）购时间的不同分别进行业绩报酬的核算和计提。

管理人业绩报酬计提如下：

实际年化收益率（R）	计提比例	业绩报酬（H）计提规则
$R \leq S1$	0	$H=0$ ，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
$R > S1$	S	$H = (R - S1) \times S \times C \times N / 365$

其中：

$$R = \frac{P_1 - P_0}{P} \times \frac{365}{N} \times 100\%$$

P1 为业绩报酬计提日的集合计划单位累计净值；

P0 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若该笔份额无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委托人该笔份额申购日）集合计划的单位累计净值；

P 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若该笔份额无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委托人该笔份额申购日）集合计划的单位净值；

N 为该笔份额当个业绩报酬核算期的天数；

C 为委托人该笔份额的成本= P*当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投资者每笔份额数量。

特别说明：若收益分配登记日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 H=0，该日亦为业绩报酬计提日。

S1 为本集合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S 为业绩计提比例（ $S \leq 50\%$ ），具体见管理人推广公告。在本集合计划存续期内，管理人有权根据集合计划运作情况在开放期对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予以调整，调整结果以届时管理人网站公告为准。

业绩报酬计提结束后，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付指令，托管人于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支付。

（三）净资产变动表（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6,446,268.27		3,199,567.89	29,645,836.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6,446,268.27		3,199,567.89	29,645,836.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32,432.81		2,770,219.10	22,802,651.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2,357.17	242,357.17

(二) 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20,032,432.81		2,527,861.93	22,560,294.74
其中：1、产品申购	75,541,607.91		9,494,586.63	85,036,194.54
2、产品赎回	-55,509,175.10		-6,966,724.70	-62,475,899.8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478,701.08		5,969,786.99	52,448,488.07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5,752,167.35		2,953,224.43	28,705,391.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5,752,167.35		2,953,224.43	28,705,39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94,100.92		246,343.46	940,444.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2,329.28	152,329.28
(二) 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694,100.92		94,014.18	788,115.10
其中：1、产品申购	65,125,844.93		7,630,949.93	72,756,794.86
2、产品赎回	-64,431,744.01		-7,536,935.75	-71,968,679.76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446,268.27		3,199,567.89	29,645,836.16

六、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合产品无投资收益分配情况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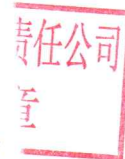
七、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财产、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事项。

(二)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三)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投资经理、交易员等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四)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无投资经理变更,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无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生。



八、法律法规规定的风险管理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本产品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公司《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监控平台管理办法》、《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信用评级评估管理办法》、《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异常交易管理办法》、《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头寸管理办法》、《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管业务风险管理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的要求执行,无风险管理事件发生。

本报告期内,本产品管理人严格遵守内外部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产品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 本产品管理人所管理的产品或组合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对公司旗下产品或组合进行了同日同向交易价差 T 检验，结果表明交易价差在 95%的置信度下均显著趋于 0。

■ 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交易价差分析

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对公司旗下产品或组合交易情况在扩展时间窗口中进行同向交易价差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因此，公司旗下产品或组合间不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九、备查文件目录

（一）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通过东亚前海证券祥瑞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备案证明
- 2、《东亚前海证券祥瑞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3、《东亚前海证券祥瑞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4、《东亚前海证券祥瑞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湾一路 399 号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7 办公楼 801

网址：<https://www.easec.com.cn>

信息披露电话：4008-158-158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